兰州城市学院新进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籍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现所在单位/现档案存放单位 |  |
| 思想政治工作表现 |  |
| 有无参加过“法轮功”等邪教活动、邪教组织或重大政治事件？ |  |
| 该人员历史上有无问题？是否受过审查？结论如何？ |  |
| 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有无重大政治历史问题？有何结论？对该同志的影响如何？ |  |
| **（如身份为教师，需要说明此项内容）**有无师德失范行为处理或相关问题反映情况，结论如何？ | 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|  |
| 申请人现所在单位或现档案存放单位审查意见 | 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：年 月日 |
| 用人单位审查意见 | （对思想政治表现、工作学习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）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：年 月 日 |
| 考察结论 | （填写“考察合格”或“考察不合格”，此项用人单位填写）年 月 日 |

注： 1.应届毕业生由所在学校基层单位（院、系）填写；

 2.在职人员由所在单位党组织或人事部门填写；

3.其他人员由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乡（镇）人民政府填写。